

# 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

川青文联函〔2019〕261号



## 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 关于举办“天府好少年”四川省青少年舞蹈 艺术人才展演活动的通知

各市州艺术团体、培训机构、团体会员及舞蹈爱好者：

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，五四运动100周年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》以及省委、省政府《关于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意见》等系列文件精神，延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四川篇章发展脉络，引导全省青少年儿童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和文化自信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促进青少年素质教育，提升青少年艺术素养，繁荣少儿舞蹈创作，发现和培育舞蹈新秀，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等单位

决定联合举办“天府好少年”四川省青少年舞蹈艺术人才展演活动，旨在打造全省最具公信力和影响力的青少年才艺展示平台，为四川省首届“天府青荷”少儿舞蹈展演评比推送优秀展演节目，为四川省青少年文联艺术团所筹备的儿童系列电影选拔演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活动组织机构

指导单位：四川省舞蹈家协会

主办单位：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

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成都考区办

四川省演出展览公司

承办单位：四川省青少年文联艺术团

四川金色年华艺术中心

协办单位：四川省青少年文联舞蹈专委会

四川省青少年文联戏曲专委会

四川省青少年文联音乐专委会

四川省青少年文联主持表演专委会

四川省职业经理研究会艺术人才专委会

四川青少年文艺网

## 二、参赛范围及要求

1、凡2017年1月以后创作的青少年舞蹈作品及学习及改编的青少年作品均可报名。

2、参赛作品舞种分为中国古典舞、中国民族民间舞、

现当代舞、芭蕾舞、国际标准舞、街舞。

3、全省 6—18 周岁青少年均可参加，每个作品参演人数为：6—24 人。

4、作品时间长度在 6 分钟以内，参展作品要求思想健康向上，题材形式多样，构思新颖独特，富于时代精神。

5、统一制作视频，凡报名参加“天府好少年”四川省青少年舞蹈艺术人才展演并入选的作品，均被视为同意由四川省青少年文联艺术团制作成统一节目视频发行，各参演单位将获取整套节目视频。

### 三、评选方式及荣誉奖项设置

1、舞蹈展演分初选、复选两部分，初选分别在成都市区、四川省内各地市州进行，由省内专家评审，入选作品参加在成都举行的复选，将分别授予“少年文艺之星奖”、“天府少年提名奖”、“天府好少年”最佳网络人气奖。所有入选的作品均有机会参加四川省首届“天府青荷”少儿舞蹈展演评比终评。

2、凡入选终评的作品经评审会评定后将分别授予“天府青荷”最佳作品、“天府青荷”优秀作品荣誉称号，入选终评作品的创作和指导教师均获得相应的荣誉证书，参演单位及推荐单位将获得“天府青荷之家”荣誉称号。

3、所有报名参加展演的表演者均可获得“青少年社会实践活动实践证书”。

4、所有获得奖项的选手，有机会进入到四川省青少年艺术人才库，有机会参与到官方筹备的系列儿童电影中。

#### **四、活动时间及流程**

活动时间：2019年7月-9月

(1) 第一阶段：舞蹈展演活动报名阶段

时间：2019年7月1日—8月15日

(2) 第二阶段：舞蹈展演活动初选阶段

时间：2019年7月15日—7月30日

(3) 第三阶段：舞蹈展演活动复选阶段

时间：2019年8月1日—9月15日

(4) 第四阶段：推选进入“天府青荷”展演

时间：2019年9月26日-9月27日（暂定）

#### **五、报名方式**

1、本次展演报名费为260元/人，参加展演的团队交通和食宿自理。报名费统一汇入指定账户，请在备注栏注明“天府好少年报名”。账户信息如下：

A、主办单位账户：

开户名称：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成都白兰地广场支行

银行账号：1225 7339 1861

B、微信账户：airshaw503

2、请各推选单位、参演单位认真准备并将作品进行资格审查，确定为原创作品方可参选。

3、关注微信公众号 qsnwylm,在底部菜单进入报名通道，填写节目报名申请并在线提交，或将报名申请表发送到官方邮箱：3428929695@qq.com，2396710811@qq.com。报名表在官网下载专区下载。



#### 4、联系方式

组委会秘书处：

地址：成都市武侯大道双楠段 389 号 邮编：610041

联系电话：028-61997418（监督）

活动联系人：肖波 18030779503 艾萍萍 13541095481

公众微信号：qsnwylm 监督微信号：qsnwyw

指定官网：www.qsnwl.com

